**教　育　部**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5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101年2月3日修正公布教育部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一）依據教育部組織法規定，教育部設立之目的為辦理全國教育業務。

（二）另依據教育基本法第9條規定，中央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

1.教育制度之規劃設計。

2.對地方教育事務之適法監督。

3.執行全國性教育事務，並協調或協助各地方教育之發展。

4.中央教育經費之分配與補助。

5.設立並監督國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

6.教育統計、評鑑與政策研究。

7.促進教育事務之國際交流。

8.依憲法規定對教育事業、教育工作者、少數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教育事項，提供獎勵、扶助或促其發展。

前項列舉以外之教育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其權限歸屬地方。

 （三）依據國民體育法相關規定，以鍛鍊國民健全體格，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及充實國民生活為宗旨；並依據個人需要，主動參與適當之體育活動，以促進國民體育之均衡、普及發展。

 （四）統籌處理全國青年發展事務，培養全方位青年人才，使青年成為社會及國家棟樑。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綜合規劃司職掌：整體教育政策綜合企劃、研究發展、管制考核事項、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學校衛生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二）高等教育司職掌：高等教育政策之規劃、大學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三）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職掌：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之規劃、技專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四）終身教育司職掌：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社區教育、進修補習教育、家庭教育、高齡教育、本國語言文字標準訂定與推廣工作、教育基金會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與所屬社會教育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事項。

 （五）國際及兩岸教育司職掌：國際與兩岸教育學術交流、國際青年與教育活動參與、海外華語文教育推廣、留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與陸生之輔導、外僑學校、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職掌：師資培育政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師資培育大學之獎補助與評鑑、教師專業證照與實習、教師在職進修、教師專業組織輔導、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師評鑑、藝術教育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七）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職掌：學校資訊教育、環境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人文社會、科技教育政策之規劃、協調與推動、學術網路資源與系統之規劃及管理事項。

 （八）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職掌：學生事務之輔導及行政監督、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校園安全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之管理及輔導，特殊教育政策之規劃、推動及行政監督事項。

 （九）秘書處職掌：事務管理、採購及工程管理、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學產管理等事項。

 （十）人事處職掌：教育人事政策之規劃、推動及相關法規之研修、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人事事項。

 （十一）政風處職掌：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政風事項。

 （十二）會計處職掌：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十三）統計處職掌：掌理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各級學校統計事項。

 （十四）法制處職掌：法規案件之審查、法規之整理及檢討、法規疑義之研議及闡釋、訴願案件之審議、中央級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其他有關法制、訴願及教師申訴事項。

 （十五）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儲金監理會職掌：辦理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及考核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政務次長

高等教育司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綜合規劃司

終身教育司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常務次長

政務次長

部長

主任秘書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秘書處

人事處

政風處

會計處

統計處

法制處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儲金監理會

單位：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機關名稱 | 職員 | 駐警 | 工友 | 技工 | 駕駛 | 聘用 | 約僱 | 合計 |
| 教育部合計 | 388 | 21 | 17 | 4 | 13 | 51 | 23 | 517 |
| 教育部 | 373 | 20 | 15 | 3 | 13 | 47 | 18 | 489 |
|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 15 | 1 | 2 | 1 | 0 | 4 | 5 | 28 |

**貳、教育部105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部以「培育優質創新人才，提升國際競爭力」為整體發展願景，並以「教育創新」為首要任務，透過新思維、善用新媒體、結合新成員力量，成就教育新樣 貌，提出「落實人才培育白皮書」、「建構學前幼兒優質教育與安全學習環境」、「建構國民中小學優質環境」、「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推動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提升青年學生全球移動力」、「精進師資職前培育與在職進修」、「推動藝術及美感教育」、「完備終身學習體制」、「研擬資訊教育總藍圖」、「營造友善永續校園及健康安全環境」、「強化原住民族人才培育」、「協助偏鄉教育創新發展及完備就學安全網」、「推展全民運動及提升國際競技實力」及「促進青年公共參與及圓夢創業」等項施政重點，秉持專業合作與多元創新精神，關懷傾聽基層心聲，整合運用各界資源，前瞻務實推動政 策，群策群力共造有感施政，以教育創新成就未來學校新面貌，期使青年圓夢、提升國際競爭力。

 本部依據行政院105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5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點如 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一）深化各級人才培育，提升整體教育品質；整合各階段教育，強化國際競爭力，因應世界潮流。

（二）推動十二年優質國民基本教育，回應社會期待與需求；落實國中適性輔 導，協助學生發掘自我興趣與潛能，選擇最適進路；推動高中職學生多元適性發展，培養多元生涯發展觀；強化高中職學生生涯輔導，發揮適性揚才之目標；推動高中職優質認證，精進學校整體辦學績效，提升學生受教品質。

（三）落實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確保學前教保品質；實踐幼兒園課綱理念及發展合宜課程與教學，強化教保服務人員之教保專業能力；建構提升教保服務品質之輔導網絡，整合幼兒園輔導資源；逐步擴大近便性及可及性兼具之教保服務，滿足家長教保服務需求；充實並改善教保環境設施設備，提升幼兒學習環境；擴充全國教保資訊網的功能，強化政策理念之宣導。

（四）縮短學用落差，建構優質人力；積極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計畫」，提升技職教育整體競爭力；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帶動產學合作人才培育及智財加值；強化學習內容與實務之關聯，提升專業及應用基礎能力；強化跨域及國際移動的能力，積極培養就業所需的適應力及軟實力；落實技職教育宣導，強化技專校院與高職策略聯盟；協助大學依其優勢及特色，發展創新轉型辦學典範，推動「高等教育創新轉型方案」，協助高階人力媒合至各專業領域，維護退場學校師生員工權益，促進學校展現辦學特色，提升國際競爭力。

（五）提升高等教育品質，邁向高等教育國際化；完善多元評鑑機制及精進教研品質與經營效能；推動「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提升高等教育國際競爭 力；推動「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引導學校依其定位發展多元競爭特色；推動高等教育輸出，擴大招收境外學生，促進在地國際化；持續辦理學子出國留學、研修及實習獎補助措施，提升學子全球移動能力、增加國際經驗及加強國際競爭力；推動華語文教育，開拓海外華語市場，以邁向華語文教育產業輸出大國；建置國際交流平臺，促進跨境教育合作，加強國際連結。

（六）深化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造就良師及美力國民；推動「師資培育白皮書」，引領師資培育發展；建立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機制，確保師資培育品質；強化教師進修機制，提升教師專業知能；擴大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教師評鑑制度；建置行政聯繫機制，推動「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一期五年計畫」。

（七）建構終身學習社會，深耕多元社區教育；普及親職教育及婚姻教育之實 施，結合資源發展預防性家庭教育工作；建構樂齡學習體系，強化高齡教育系統；輔導教育基金會健全發展，結合民間資源推動終身教育；推廣本國語文教育，建置本國語言學習資源，辦理本土語言獎勵與推廣工作；推動閱讀植根及社教機構跨域加值發展計畫，提升社教機構服務品質。

（八）整合弱勢扶助就學，實現社會公義關懷；持續推動多元助學措施，保障弱勢學生就學機會；完善身心障礙學生就學環境，確實保障身心障礙學生權益；精耕原住民族教育相關方案，確保原住民族學生受教權益；推動新移民子女教育扶助措施，健全新移民子女學習之全面關照；落實城鄉教育平衡發展，以提升弱勢學生學習成就；推動弱勢青年學生職場體驗措施，提升就業力與職涯規劃能力。

（九）推動數位學習計畫，建置雲端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厚植雲端學習基礎環境；提升校園無線網路品質，增進教師數位科技專業知能；發展開放式線上課程，提供全民終身學習機會。

（十）營造友善校園環境，促進學生身心健康；建立校園溫馨和諧互動模式，形塑友善之人權校園；健全校園輔導體制，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及生命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學生涉入不良組織及藥物濫用；推動健康促進與學校衛生事務，建構學校教職員工生健康環境；深化教育替代役男服務，擴大役政人力資源。

（十一）促進青年生涯發展，提升青年競爭力；擴大青年政策參與管道，加強青年公共參與；推動服務學習，拓展青年國際參與及壯遊體驗學習管道。

（十二）活絡校園體育，增進學生活力；強化體育發展，提升全民健康及國際競賽成績；普及多元化全民運動，打造國民優質運動環境；落實基層培育體系，銜續強化選手之選才育才養成機制並成才邁向國際賽會，為國爭光；健全專任運動教練制度，促進運動產業發展，積極推展國際及兩岸體育，爭取國際競賽佳績，提升國際能見度及曝光率。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 --- | --- |
| 關鍵績效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該年度目標值 |
| 一 | 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 | 1 | 活化學校營運模式之典範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增加學校營收千分之一校數 | 5校 |
| 2 |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執行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 1 | 統計數據 | 邁向頂尖大學第2期計畫執行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金額 | 9.44億元 |
| 3 | 獲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學校辦理學生核心能力指標及畢業門檻檢核比率 | 4 | 統計數據 | 當學年度獲補助學校中辦理學生核心能力指標及畢業門檻檢核校數÷當學年度全體獲補助校數×100％ | 100％ |
| 4 | 青年學者養成計畫培育之學生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青年學者養成計畫產學菁英培育方案所培育之學生人數＋當年度青年學者養成計畫學術菁英培育方案所培育之學生人數 | 340人數 |
| 5 | 畢業生就業率成長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畢業生就業率－前年度畢業生就業率 | 2.5％ |
| 6 | 應屆畢業生畢業前修習校外實習課程成長比率 | 2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日間部應屆畢業生修習校外實習課程人數÷當年度日間部應屆畢業生總人數×100％ | 2.5％ |
| 7 | 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含華語生）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在臺留學之境外學生（含華語生）人數＋當年度在臺研習之境外學生（含華語生）人數 | 11萬人數 |
| 8 | 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 | 4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經認證為優質高級中等學校學校數÷當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總數× 100％ | 86％ |
| 9 | 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免試入學招生人數÷當年度核定總招生人數×100％ | 92％ |
|  |  | 10 | 發展前瞻性、先導性課程成長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學校發展人文社科及重點產業科技相關領域課程總數－前年度學校發展人文社科及重點產業科技相關領域課程總數）÷前年度學校發展人文社科及重點產業科技相關領域課程總數×100％ | 5％ |
| 二 | 建構優質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品質 | 1 | 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之滿5足歲幼兒入園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學年度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滿5足歲幼兒之入園人數÷當學年度全體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5歲幼兒之人數×100％ | 95.8％ |
| 2 | 幼兒園通過基礎評鑑園數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前學年度通過基礎評鑑（含追蹤評鑑通過）之幼兒園數÷前學年度參與基礎評鑑總園數×100％ | 82％ |
| 3 | 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及學科知能評量電腦化適性測驗通過比率 | 2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通過教學實務能力及學科知能評量電腦化適性測驗標準之師資生人次÷當年度參與教學實務能力及學科知能評量電腦化適性測驗之師資生總人次×100％ | 60％ |
| 4 | 未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之中小學教師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未參與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之中小學教師人數÷當年度中小學教師總人數×100％ | 64％ |
| 5 | 大專校院學生參與生命素養活動滿意度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參加生命關懷與自覺活動填答滿意問卷之大專校院學生人數÷當年度參加生命關懷與自覺活動填答問卷之大專校院學生總人數×100％ | 80％ |
| 6 | 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聘用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累計實聘人數÷當年度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應聘總人數×100％ | 85％ |
|  |  | 7 | 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總人數 | 1,833人數 |
|  |  | 8 | 各級學校、公設幼兒園之校園食材登錄上線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校園食材已上線登錄校（園）數÷當年度校園食材應上線登錄校（園）數×100％ | 100％ |
|  |  | 9 | 高齡者參與終身學習比率 | 3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參與終身學習高齡人次÷當年度高齡人口總數×100％ | 62％ |
|  |  | 10 | 部屬社教機構入館人次 | 3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部屬社教機構入館人次 | 1,040萬人次 |
|  |  | 11 | 公共圖書館平均每人借閱冊數 | 3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全國公共圖書館總借閱冊數÷當年度全國總人口數 | 3.3冊 |
|  |  | 12 | 學生宿舍床位供給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學生宿舍床位數÷當年度日間學制學生數× 100％ | 30％ |
|  |  | 13 | 補助校舍詳細評估及補強工程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補助詳細評估校舍棟數＋當年度補助補強工程校舍棟數 | 458棟 |
|  |  | 14 | 教育雲端學習資源平臺之服務全國師生人次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全國師生使用教育平臺服務與資源之累計人次 | 200萬人次 |
|  |  | 15 | 符合永續及防災校園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符合永續及防災校園之累計校數÷預計完成符合永續及防災校園之總校數×100％ | 50％ |
|  |  | 16 |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數÷當學年度6歲至17歲原住民人數×100％ | 98％ |
|  |  | 17 | 新移民學習中心開設課程學員滿意度 | 3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對開設課程滿意之學員人數÷當年度學員總人數×100％ | 80％ |
|  |  | 18 | 國民中學本土語言課程開辦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國民中學開設本土語言課程班數÷當年度全國國民中學班數×100％ | 9.9％ |
| 三 | 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 1 | 各地方政府所屬學校參加補救教學進步之學生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地方政府所屬學校參加補救教學測驗進步之學生人數÷當年度各地方政府所屬學校參加補救教學測驗之學生總人數× 100％ | 46％ |
| 2 | 大專校院弱勢助學受益人次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大專校院學雜費減免人次＋當年度大專校院就學貸款受益人次 | 80萬人次 |
| 3 | 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服務網絡人次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服務中心服務人次及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人次 | 3萬5,100人次 |
| 4 | 數位學伴大學生與偏鄉學童學習陪伴總時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每位大學伴線上學習陪伴時數+當年度每位大學伴實體學習活動（大小學伴相見歡）時數 | 8萬小時 |
| 四 | 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 1 | 大專校院促進青年生涯發展之參與校數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參與生涯輔導、職場體驗或創新創意培力活動之大專校院校數÷當年度大專校院總校數×100％ | 80％ |
| 2 | 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臺灣青年參與各項志工服務總人次 | 28萬人次 |
| 3 | 青年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自我成長效益比 | 1 | 問卷調查 | 當年度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青年填寫「自我成長」選項之人次÷當年度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青年填答問卷之總人次×100％ | 80％ |
| 五 | 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 | 1 | 自行車運動人口提升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從事單車運動人口數－前年度從事單車運動人口數 | 1萬人數 |
|  | 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 | 2 | 興建國民運動中心完工達成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已核定興建之國民運動中心累計完工座數÷當年度已核定興建之國民運動中心總座數×100％ | 50％ |
|  |  | 3 | 水域運動人口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有運動習慣從事水上活動人數÷當年度有運動習慣之總人數×100％ | 8.3％ |
|  |  | 4 | 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整建工程完工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場館整建工程完成施工案件數÷全案預定場館整建工程案件總數×100％ | 100％ |
|  |  | 5 | 規律運動人口提升數 | 1 | 問卷調查 | 當年度規律運動人口數－前年度規律運動人口數 | 10萬人數 |
|  |  | 6 | 公西靶場接續工程及東部訓練基地整建計畫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公西靶場接續工程已執行天數÷當年度工程總執行天數×100％ | 100％ |
|  |  | 7 | 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我國（亞奧運種類）運動代表隊參加各國際性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之獎牌總數 | 520面 |
|  |  | 8 | 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學生溺水死亡人數÷當年度學生總人數÷10萬×100％（每10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 | 0.71％ |
| 六 | 落實節能減紙，推動行政作業e化 | 1 | 行政作業e化提升行政效率 | 1 | 進度控管 | （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當年度公文線上簽核數）÷（當年度各類表單申請數＋當年度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100％ | 80％ |
| 七 | 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 1 | 清理國有學產土地被占用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國有學產土地排占面積÷當年度國有學產土地被占用總面積×100％或當年度國有學產土地排占錄數÷當年度國有學產土地被占用總錄數×100％ | 10％ |
|  |  | 2 | 空置學產建築用地活化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前年度可建築之閒置學產土地面積－當年度可建築之閒置學產土地面積）÷ 前年度可建築之閒置學產土地面積×100％ | 18.85％ |
|  |  | 3 | 管控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數×100％ | 2.1％ |
| 八 | 強化同仁教育專業、創意思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 1 | 參與研習滿意度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參與研習後填答問卷表示滿意及非常滿意之人數÷當年度參與研習後填答問卷之總人數×100％ | 82％ |
| 九 | 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 1 | 跨域體驗終身樂學－提升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自籌率 | 4 | 統計數據 | （4所實施作業基金館所當年度自籌率平均值－4所實施作業基金館所前年度自籌率平均值）÷4所實施作業基金館所前年度自籌率平均值×100％ | 1％ |
| 2 | 運用數位機會中心服務－提升偏鄉民眾數位應用能力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民眾在數位機會中心，接受數位應用能力培訓總人數 | 2萬0,250人數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参、教育部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 **前（103）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 年度績效目標 | 衡量指標 | 原定目標值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 --- | --- | --- | --- |
| 一、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 | 1.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出席國際會議人數或參加國際競賽獲獎人數 | 35,622人次 | 就「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指標」，本部業透過「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2計畫進行補助，103年度已達成以下績效：一、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含論文發表及展演）達4萬5,395人次。二、學生出席國內外國際會議人數共計1萬8,357人次。三、學生參與國際競賽獲獎達2,111人次。四、總計達6萬5,863人次。 |
| 2.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 | 95,000人數 | 有關103學年度大專校院境外生在臺留學或研習人數，正式修讀學位外籍生為1萬4,063人，僑生為2萬0,134人，正式修讀學位陸生為5,881人；非學位生部分，外籍交換生、短期研習生及選讀生為7,541人，大專附設華語文中心學生為1萬5,526人，大陸研修生為2萬7,030人，海青班第2年在學人數為2,510人，總計為9萬2,685人。另 103學年度高中以下僑生在學人數計有1,303人，總計為9萬3,988人。 |
| 3.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 75％ | 103學年度核定招生總名額30萬9,289人，免試入學總名額28萬1,453人，其免試入學招生人數占核定總招生人數之比率為91％。 |
| 4.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習人數 | 10,500人數 | 103年度166所大專校院共計選送1萬 8,349名學生出國研修或實習，已達成原定目標值，較102年度成長1,306名。 |
| 5.技專校院辦理之「產業學院」專班之結業學生就業率 | 80％ | 一、為協助技專校院學生畢業後順利銜接就業，本部業訂定實施要點，鼓勵學校辦理「產業學院」計畫。該計畫所開設之各類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皆是對焦合作企業具體之人力需求，由企業與學校共同規劃實作課程及現場實務實習，以學程的方式進行就業銜接實務訓練，使學生結業後立即能為合作企業所進用。參與之合作企業皆須以合作意向書承諾與學校共同徵選有意願參與之學生、提供學生實習機會，並進用專班結業學生。二、「產業學院」計畫102年度係以試辦方式推動，計實際補助46個專班進行推廣；在合作企業留用承諾下，該等學生於結業當年度可順利就業，就業率預計可達80％以上，確切之就業率將可於104年8月底前完成統計。三、「產業學院」計畫於103年度正式施行，專班計畫申請達452案，審議通過402案，實際開辦391案，辦理學校81所、參與廠商共1,130家，計畫專班（多為2年期學分學程）學生將於105年7月起陸續就業。該等103年計畫專班成效，須待執行1年後方可評估。 |
| 二、建構優質教育環境，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 1.整體滿5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入園率 | 95.1％ | 103學年度整體及經濟弱勢5歲幼兒入園率均達96.1％，原住民族5歲幼兒入園率逾97％，已達原定目標值。 |
| 2.補助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 430人數 | 103年度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地方政府設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經費，截至103年度7月聘用人數共計為488人，惟因部分人員考取公職心理師、各地方政府待遇未優於坊間業界及醫療院所，故人員流動頻仍，至103年度12月份各地方政府聘用專業輔導人員共計 463人，實際聘用率為79.83％，已達 103年度目標值。 |
| 3.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更新 | 50％ | 一、為加速推動資訊教育，提升國家競爭力，俾與先進國家並駕齊驅，須提供完善之資訊教學設備環境；辦理資訊設備更新補助，以確保師生教學品質。二、本案配合行政院一般教育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資訊設備與網路維運案辦理。本部規劃統整全國計畫並督導各計畫執行情形，由22縣市配合執行，並於103年10月份進行各縣市之實地考核與評分，計臺北市、臺南市及苗栗縣等11縣市獲得滿分。三、本案已達到累積目標值（50％）。另全國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計13萬8,000臺，103年度完成更新電腦教室電腦設備計3萬 6,000臺（102年度更新3萬4,000臺）。四、為期資源整合與有效利用，已責請縣市規劃並善用尚堪使用之資訊教學設備，如將電腦教室汰換之電腦設備配置於一般教室，供師生於各領域實施資訊融入教學課程時使用，以增加學生學習與運用的時間。 |
| 4.優質高中職比率 | 80％ | 截至103年底止，全國共有438所優質高級中等學校，其中公立學校為279所，私立學校計有159所，其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為87.43％。 |
| 5.設置樂齡學習中心數 | 275所 | 因應高齡社會來臨及國內高齡人口快速增加，本部為增加中高齡民眾學習機會，103年本部已於301個鄉鎮市區補助成立306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場次達7萬0,064場次，計有177萬7,767人次參與，充分顯示在地化的特質。 |
| 三、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 1.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篩選比率 | 100％ | 查全國國中小校數計3,440校（國小校數計2,622校、國中計818校），檢視103年9月參加篩選測驗計3,436校，4校尚未施測（國立卓蘭高中附設國中部、國立東華大學附屬小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小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實驗小學），未來將持續追蹤瞭解該等4校參與測驗現況。 |
| 2.加強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實施計畫 | 31,000人次 | 視覺障礙服務中心、相關專業服務中心、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聽覺障礙服務中心辦理到校輔導共1萬2,031人次；電話、網路諮詢共1萬5,248人次；研習、座談會、會議共3,754人次，合共3萬1,033人次，已達103年度目標值。 |
| 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 1.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 240,000人次 | 積極推動青年志願服務計畫，透過各部會及民間組織之連結合作，號召國內12至30歲青年關心國際社會、關懷本土發展，並發展多元化青年志工服務方案、建構完善青年志工服務網絡，培養青年關懷力，103年度共捲動25萬 2,267青年人次投入志工行列，主要做法如下：一、強化青年志工服務平臺及網絡，培力青年志工服務知能：（一）建置16家青年志工中心：於全國各地成立16家青年志工中心，103年度共計捲動14萬 7,098人次參與服務，包括媒合及自辦服務活動3萬3,631人次，教育訓練1萬2,727人次，輔導青年自組團隊10萬0,740人次等，另提供民眾現場或以電話、網路等形式之諮詢服務，共3萬6,084人次。（二）結合民間團體及學校，建構資源網絡：由16家青年志工中心連結在地組織與學校，進行志工培訓、招募及媒合服務等活動，形成資源網絡，達到資源共享與連結，103年度共計與1,213個團體與學校社團進行合作。二、辦理青年志工服務宣傳捲動活動：配合青年節及全球青年服務日，號召各縣市政府、大專校院、高中職及16家青年志工中心於3月29日至4月12日在全國各地辦理「青年志工關懷服務系列活動」，引領青年志工於全國各地社會福利機構，進行關懷慰問、團康、課輔及環境清潔等志願服務，共計4,799人次參與。三、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一）補助青年志工自組團隊辦理志工服務，鼓勵12至30歲青年志工自組團隊，結合在地相關資源，拓展教育、社區、環境、文化、健康及科技等6個面向的志工服務，103年度補助1,543隊、2萬5,185人參與。（二）推動青年國際行動All In One專案，補助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 133團隊、1,585名青年志工參與多元國際志工服務；與僑務委員會合作青年海外僑校志工服務計畫，媒合協助29團隊、117位青年志工赴東南亞僑校進行華語文教學、資訊等志工服務；鼓勵大專校院境外生志工隊至中小學進行外語及跨文化交流服務，計有 330位青年參與，其中境外學生為200位。（三）辦理服務學習攜手計畫，由大專生輔導中小學共同推動服務學習，共補助24校28項計畫，另補助18縣市政府所屬66校及12個地方政府整體推動服務學習計畫。（四）結合各部會及本部各單位共同推動青年志願服務活動，從事包括文化、社區、教育優先區、資訊、體育等志工服務活動，計捲動9萬8,338青年人次參與。四、辦理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競賽，表揚志工典範：辦理區域和平志工團績優團隊全國競賽，選出40個績優團隊；配合國際志工日，於12月6、7日舉辦區域和平志工團團慶及表揚大會，6日下午進行志願服務經驗及海外參訪經驗分享，7日上午進行績優團隊服務成果，下午辦理績優團隊頒獎典禮，邀請總統蒞臨頒獎並致詞，表彰青年志工典範。五、辦理績優團隊海外參訪活動：由 102年度績優團隊競賽8類別第1名團隊代表組成海外參訪團，於 103年8月4日至8日前往韓國參訪6個志願服務組織，透過參訪瞭解韓國推動志願服務作法，並分享各團隊的服務成果。 |
| 2.國際及體驗學習參與人次 | 28,000人次 | 103年度共計捲動3萬0,931人次參與國際及體驗學習，達成原定目標值，各項業務推動情形如下：一、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交流（一）青年國際人才培訓：辦理28場初階青年國際事務研習營計 1,785人、2場進階青年國際事務菁英研習營計236人及青年菁英31人國外研習參訪團。（二）青年海外生活體驗專案貸款：截至103年12月底止，獲貸青年共3,258位，累計貸款金額3億7,393萬9,500元。（三）臺英青年交流計畫：核發1,000名臺英青年交流計畫贊助證明給我國青年。（四）與各國政府青年部門交流：邀請紐西蘭、愛爾蘭、日本、南韓、多明尼加、加拿大及以色列共7個國家青年事務部門官員及青年來華，計200位國內外青年與會。（五）補助15隊62位青年赴四大洲13個國家參與青年國際會議及活動，並辦理成果分享會。（六）iYouth青少年國際交流資訊網：辦理青年國際參與徵文比賽活動，計286名青年參與。二、推動服務學習及國際志工（一）分區辦理各級學校服務學習種子師資初、進階培訓，計14場初階、3場進階課程及10場次學校與社區組織聯繫觀摩會，計培訓2,069人次。（二）規劃辦理大專校院服務學習工作研討會，計服務學習相關單位主管人員200人參與；辦理103年度服務學習國際研討會暨頒獎典禮，邀請2位國際講者與國內代表互動分享，計相關單位人員 220人共同參與。（三）充實服務學習網，更新案例、國外教材等，並建置服務學習媒合平臺，提供服務學習機會，目前會員超過6,500人，瀏覽人次逾207萬人次，並有210個社區機構組織加入媒合平臺會員。（四）推動服務學習攜手計畫，由大專校院輔導鄰近中小學共同推動服務學習，共有24校辦理28項計畫；鼓勵大專校院境外生志工隊至中小學進行服務，共補助11校12項服務計畫，330位大專校院學生參與，其中境外學生人數達200位。（五）臺灣青年國際志工服務隊計有 133團隊、1,585名青年志工赴五大洲、22個國家參與多元服務；與僑務委員會合作青年海外僑校志工服務計畫，媒合29團隊、 117位青年志工赴東南亞僑校服務。三、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一）建置48個青年壯遊點，辦理遊學臺灣活動，共計辦理404梯次壯遊體驗學習活動、參與青年 8,502人次，另提供旅遊諮詢、背包寄放、休憩等服務19萬 1,274人次。（二）辦理感動地圖共識營，計51組團隊80名青年參與。（三）遴選53組感動地圖青年團隊執行青年壯遊臺灣計畫，計45組 124人順利完成。（四）辦理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成果表揚暨志工授證活動，參與青年計476人。（五）辦理青年壯遊體驗學習研討會暨博覽會，計531人次參與。（六）辦理青年壯遊臺灣－特定青年學生體驗青年壯遊點實施計畫，計21校、31梯次、629位特定青年學生參與。（七）辦理青年壯遊Tour Buddy服務網計畫，計197位Tour Buddy青年志工服務2,323位青年朋友。（八）辦理青年壯遊志工共識營1場及3場分區培訓，計213人參與。 |
| 五、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 | 1.規律運動人口之年成長率 | 0.8％ | 103年度運動城市調查之重要結果如下：一、規律運動人口維持三成以上，103年度達33％。規律運動人口比率，從95年度的18.8％逐年提升，在101年度的規律運動人口比率突破三成，達到30.4％，在103年度則達到33％，較102年度提升1.7％。運動人口亦持續微幅增加，　103年度全國已有82.4％的運動人口（比102年度的82.1％上升0.3％）。評估可能原因包括打造運動島計畫在推動5年下，產生一定成效，且我國民眾運動與健康意識逐漸抬頭，自願參與運動人口增多，且103年度民間辦理體育活動亦較往年提升，尤其是民眾參與路跑活動及騎乘U－bike盛行，另外本部體育署於103年度首推國民體育日系列活動及社區聯誼賽活動等，針對現有參與運動人口轉為規律運動人口相關之政策與措施，亦針對於帶動風氣有正面的影響。二、世界衛生組織（WHO）比較各國間的身體活動量，我國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30個會員國中排名為中上段。WHO建議每週身體活動量－代謝當量（MET）為600分鐘，我國計有55.7％的民眾達WHO建議標準，另外以身體活動量（含工作、交通、休閒活動）與他國比較，男性於30國中排名第11（ 67.9％），女性於30國中排名第 19（53.5％）。三、國人主要的運動項目以散步、慢跑、騎腳踏車、籃球及爬山為主。散步（42.7％）、慢跑（25.7％）、騎腳踏車（14.4％）、籃球（13.4％）、爬山（9.9％）、健走（8.6％）等，仍為民眾較偏好的運動項目。四、「打造運動島計畫」知曉度逐年提升，自99年度起開始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99年度知曉度為26.1％，往後逐年上升，102年度為　37.2％，而103年度知曉度達56.9％，比102年度上升19.7％。其中，南投縣、彰化縣、臺中市、嘉義市皆有超過六成的知曉度。本研究針對全國13歲以上的民眾，　在103年8月7日至11月8日，進行電話訪問；採用分層後兩碼隨機抽樣法，成功訪問2萬5,351份有效樣本，在95％信賴水準下，抽樣誤差值在±0.6％之間。金門縣完成623份有效樣本、連江縣完成 387份有效樣本，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等五縣市完成各至少1,500份有效樣本、其餘15縣市各完成至少1,067份以上的有效樣本。 |
| 2.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 510面 | 一、依據全國性各亞奧運單項運動協會提供103年度業務執行結果書面報告之國際賽事成績，彙整參加國際單項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計518面（171金、166銀、181銅）。二、103年度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組團參賽成績如下：（一）「2014年第2屆南京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取得參賽資格之人數為上屆2倍，於正規賽制獲得3金3銀2銅、國際混合賽制獲得2銀1銅，並創下歷屆最佳成績。（二）「2014年第17屆仁川亞洲運動會」：1.計獲10金18銀23銅，總獎牌數51面，於45國家（地區）排名第7，其中奧運種類金牌數及獎牌數皆超越上屆，奧運種類銀牌數亦創歷屆參賽新高。2.女子舉重獲2金，為歷屆亞運首次獲牌並雙破世界紀錄；男子羽球擊敗世界傳統羽球強權的泰國及印尼，獲得男子團體銅牌，為歷屆亞運首面團體獎牌。（三）「2014年第4屆普吉島亞洲沙灘運動會」：計獲3金8銀6銅，為歷屆最佳總獎牌數成績，於參賽國中排名第13。 |
| 3.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 | 58.25％ | 一、績效衡量：游泳檢測合格率（應屆畢業通過檢測學生數/應屆畢業總學生數）54.87％（385,730人／ 702,938人）；達成度（當年度游泳檢測合格率／目標值）為94.2％（54.87／58.25）。二、達成情形分析：（一）核定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960場校園水域安全宣導。（二）函請22縣市政府至少召開1次秘書長層級以上之跨局處會議，研商學生水域安全。（三）督導22縣市政府辦理危險水域聯合會勘22處容易發生溺水事件水域，並函請國防部、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警政署及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協助辦理。（四）補助50校辦理區域性水域體驗推廣活動或水域運動觀摩及研習。（五）補助20縣市辦理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及21縣市辦理師資培訓（計134萬7,997名學生受惠，調訓師資4,609人）。（六）辦理「高中以下學校新整建游泳池及經營管理計畫」，補助11校水電燃料費及52校救生員經費，補助1校冷改溫，16校整建游泳池，並辦理2場「教育部體育署103年度游泳池興建評選暨輔導計畫－游泳池興整建規劃及經營管理研習會」。三、有關提供誘因以持續精進高中以下學校應屆畢業生游泳檢測合格率，說明如下：（一）將「縣市政府有規劃或督導學校辦理游泳能力認證，且學校學生會游泳之比例」納入本部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之體育項目指標，並將各縣市發展「學生海洋暨水域運動教育」納入特色加分項目。（二）賡續辦理「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分區建立游泳教學資源中心，補助學校推動水域運動及游泳教學，調訓中小學游泳師資，增加參加游泳教學學生數，以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降低每10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 |
| 六、行政作業e化提升效率 | 行政作業e化提升行政效率 | 60％ | 一、績效指標：（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當年度各類表單申請數＋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100％二、績效衡量：（4,482+61,119）／（4,482+83,923）=74.21％，達成績效指標值。三、分析說明：（一）賡續由本部主任秘書擔任「教育部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工作小組」召集人，邀集相關單位共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以提升行政效率，並達成節能減紙為目標。（二）賡續不定期於本部副主管業務會報專案報告執行進度，及檢討改進推動比率未達績效目標之單位。（三）賡續辦理「教育部提升公文線上簽核比例獎勵措施」：由於本部業務繁重且複雜，為激勵同仁配合節能減紙政策，積極運用科技化公文製作編輯器，進行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以提升公文線上簽核比率，並達成「102年—105年中程施政計畫—『提升行政效率』」年度績效目標值，依101年10月獎勵措施，持續獎勵同仁，期改變同仁公文辦理模式。（四）明訂不適宜使用線上簽核之公文範圍，包括保存年限20年以上、電子文+電子附件之檔案大小＞10MB、併案文達6件以上等12項改以紙本辦理外，其餘各類電子公文期以線上簽核作業模式處理；103年11月1日起全面實施電子收文無紙化作業。以達成行政院第3099次院會院長提示：「各部會在推動政務的時候，不論是在施政計畫或預算當中，都要能充分展現節能減碳的理念」。 |
| 七、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跨機關目標） | 1.完成法規修正個數（免戶籍謄本圈） | 11個 | 依據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執行計畫，本部成立「安心就學圈」及內政部之「免附戶籍謄本」工作圈之執行計畫內容，檢討各項就學申辦作業所需繳附之戶籍謄本，改採跨機關查驗或其他替代措施（如新式戶口名簿或電子戶籍謄本），並配套修正相關法規，經本部相關單位於103年持續滾動檢視修正後，規定如下：一、「教育部補助留學生就學貸款辦法」第7條：業於102年10月2日完成修正。二、「教育部留學獎學金甄試簡章」：業於102年11月29日完成修正。三、「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第9點第1款第2目之6規定：業於102年12月10日完成修正。四、「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第8點：業於103年7月25日完成修正。五、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業於103年7月28日完成修正。六、「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第5條：業於103年7月23日完成修正。七、「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施行細則」14條：業於103年11月12日完成修正。八、「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施行細則」39條：業於103年11月12日完成修正。九、「支領月退休給與之公立學校教職員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改領停領及恢復退休給與處理辦法」第4條：業於103年2月17日完成修正。十、各區免試入學簡章：業於103年2月28日完成修正。十一、「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年制專科學校前3年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7點第1項：業於103年4月3日完成修正。十二、「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一次退休金及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第8條：業於103年11月12日完成修正。共計完成12項。 |
| 2.達成免附戶籍謄本之業務項目數（免戶籍謄本圈） | 13項 | 依據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執行計畫，本部成立「安心就學圈」及內政部之「免附戶籍謄本」工作圈之執行計畫內容，檢討各項就學申辦作業所需繳附之戶籍謄本，改採跨機關查驗或其他替代措施（如新式戶口名簿或電子戶籍謄本），經本部相關單位於103年度持續滾動檢視修正相關業務，目前已可實施免附戶籍謄本之業務如下：一、留學貸款。二、辦理公費留學考試原住民族學生之獎學金。三、辦理留學獎學金甄試原住民族學生之獎學金。四、辦理學海惜珠補助計畫。五、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助學助學金之申請。六、就學貸款。七、原住民族學生資格審查。八、公立學校教職員辦理退休。九、公立學校教職員在職死亡辦理撫卹。十、支領月退休金退休公立學校教職員亡故，其遺族辦理撫慰。十一、支領月退休金退休公立學校教職員擬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者，辦理改領一次退休金。十二、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委託親友或書面通訊辦理優惠存款續存。十三、辦理免試入學跨區就讀。十四、辦理「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各項就學補助。十五、本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十六、辦理國有學產土地申租及各項換約申請案。十七、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女就學費用減免。共計完成17項。 |
| 3.推動大專校院提供跨機關（衛生福利部、勞動部）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介接機制之校數（e化宅配圈） | 30校 | 一、辦理方式以推動公私立大專校院建置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並與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介接，以提供需求機關（衛生福利部、勞動部）於電子化政府平臺進行跨機關查驗服務。二、103年3月31日完成28所大專校院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建置作業。三、累計至103年10月3日完成107所大專校院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建置作業。四、累計至103年12月25日完成154所大專校院學生學籍資料電子查驗服務建置作業。 |
| 4.使用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管理服務平臺之全國性入學管道項數（安心就學圈） | 3項 | 為辦理跨機關線上查驗，導入電子閘門概念進行跨機關線上查驗，使民眾免於申請紙本文件來回奔波之苦，於103年度建置完成「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管理服務平臺」與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介接，連結查驗學生原住民族身分，辦理原住民族相關業務免繳附戶籍謄本相關措施，系統建置完成後並與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資料交換測試，確保資料傳遞安全無誤後正式啟用，並於103年全國性入學管道開始實施，以下為實施管道項目：一、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業使用本平臺查驗原住民族學生身分，採雙軌併行制（資格審查時間5／1－5／　30）。二、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業於簡章註明請原住民族身分考生免附戶籍謄本（資格審查時間5／1－5／30）。三、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業於簡章註明請原住民族身分考生免附戶籍謄本（資格審查時間5／1－5／30）。四、二技護理類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業於簡章註明請原住民族身分考生免附戶籍謄本（資格審查時間5／1－5／30）。共計完成4項。 |
| 八、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 1.促進學產不動產活化及運用收益 | 7億元 | 103年度預估租金（包括標租、短租、逕予出租及放租部分）總收入7億元，實際總收入計6億4,449萬2,062元，達成率為92％。 |
| 2.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 2.4％ | 本部各主管司處103年度預算數1,149.26億元，保留數3.63億元，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為0.32％，低於目標值2.4％，達成度100％。 |
| 九、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 參與演講人次 | 1,275人次 | 本部為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共辦理23場講座及影片欣賞如下：一、2月13日辦理專題演講（教育專業－教育的本質－生命教育），約 260人次。二、5月8日辦理專題演講（國際觀－ TPP及RCEP的進展與展望），約 280人次。三、10月23日辦理專題演講（通識教育的理念與學思歷程），約274人次。四、4至12月辦理環境教育影片欣賞，共14場，約121人次。五、7月8日、12月1日辦理性別議題專題演講，共兩場，約123人次。六、7月8日、12月1日辦理內部控制專題演講，共兩場，約109人次。七、7月9日、12月2日辦理環境教育專題演講，共兩場，約143人次。共1,310人次參與。 |

1. **上（104）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 --- | --- | --- |
| 一、深化人才培育，提升人力素質及國際競爭力 | 1.學生出國進修交流、出席國際會議人數或參加國際競賽獲獎人數 | 104年度刻正執行中，預計10至11月於校務資料庫收集103學年度資料，並於11至12月彙整相關數據。 |
| 2.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 | 本部賡續辦理「高等教育輸出—擴大招收境外學生行動計畫」，並以「精進在臺留學友善環境」及「強化留學臺灣優勢行銷」為主軸。同時考量各國國家地區特色、青年學子就學需求、我國教育優勢等，加強推動下列各項措施：一、加強辦理海外臺灣高等教育展及招生宣導說明會：針對不同地區及國家之特色，於越南、馬來西亞、印尼、泰國、印度、蒙古、日本、美國等國家地區辦理臺灣高等教育展及招生宣導說明會，行銷我國優質高等教育。二、擴大菁英來臺留學專案，吸引東南亞菁英來臺：與東南亞國家中央及地方政府合作，協助官方獎學金大學講師及政府官員來臺就學或訓練。目前和印尼、泰國、越南合作，未來將擴大與東南亞其他國家合作。三、推動優秀外國青年學子來臺蹲點試辦計畫：因應澳洲The New Colombo Plan、美國Generation Study Abroad、歐盟及新興市場等國家推動該國優秀青年跨境研習需求，鼓勵國內辦學績優大學發展複合式短期研習方案（專業實習／研究／技職培訓／觀點紀錄），與國內產學研等機構互動，提升臺灣教育優勢國際曝光程度。四、持續推動華語八年計畫：以「制度與環境」、「機構強化」、「人才培育」、「教學資源」、「研究」及「國際合作」等六大功能為計畫架構，以加強優勢行銷、建立評鑑及品保標章機制、支援華語文教育產業發展、辦理華語文能力測驗暨教學能力認證、行銷並開拓海外市場、及充實華語中心人力、設施、師資與課程。預計104年度在臺留學或研習之境外學生人數將維持成長。 |
| 3.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免試入學比率 | 104學年度核定招生總名額29萬8,063人，免試入學總名額28萬0,497人，其免試入學招生人數占核定總人數之比率為94.11％，已達預定績效指標。 |
| 4.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習人數 | 本部鼓勵學生出國留學策略，採多元獎補助機制，加強推動下列各項獎助計畫：一、鼓勵學生出國攻讀碩博士學位，提供獎學金吸引優秀青年出國留學汲取專業新知。培養國家特別需要而國內無法培養，或須赴特殊地區學習特殊領域之專門人才，以配合國家社會需求。主要措施包含辦理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教育部歐盟獎學金、協辦外國政府提供我國獎學金及留學貸款等。 二、鼓勵大學校院自行選送學生出國短期研修或實習計畫（學海計畫）：主要培養尊重多元文化背景，且具國際視野之優秀青年人才，增進國際學術合作與交流實質機會，提升大學國際競爭力。104年3月份學海系列3項子計畫受理報名截止，4月份書面審查，5月公告核定補助學海飛颺107校，學海築夢114校及學海惜珠71人次名單，預定11月底前行文大專校院調查104年度選送出國人數。 |
| 5.技專校院辦理之「產業學院」專班之結業學生就業率 | 「產業學院」計畫於103年度正式施行，當年度審議通過402案，實際開辦391案，辦理學校81所、參與廠商共1,130家，計畫專班（多為2年期學分學程）學生將105年7月起陸續就業，目前尚無結業學生。 104年度計畫持續推動，計畫申請471案，審議通過326案。 |
| 6.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核定計畫數及名額 | 為落實技職教育與產業實務的結合，提升專業技術人才培育水準，特規劃產學攜手合作計畫。104學年度核定81件計畫，成立139班，共計6,031名學生。 |
| 7.推動發展典範科技大學作業 | 103年度16所典範科技大學產學合作金額達54.45億元，已達成原定目標值，較102年度成長6.15％。104年度執行績效將於年底進行期末考核。 |
| 8.技職教育再造計畫 | 為使學生經由養成教育階段，培養專業能力，並使理論與實務得以相互驗證，達到「做中學，學中做」的最佳效果，將校內教學課程活動延伸至校外，安排學生於校外之產企業進行實務實習，以增進學生實務專業技能，103學年度績效衡量標準為當年度技專校院實習學生人數，截至第3季（3月底）參與校外實習學生人數達6萬 8,501人。 |
| 二、建構優質學習環境，提升教育品質 | 1.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之滿5足歲幼兒入園率 | 104年度上半年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家庭之5歲幼兒入園率達96.1％。 |
| 2.幼兒園通過基礎評鑑園數比率 | 104年度參與基礎評鑑總園數約1,090園，依據104年6月底止各地方政府填報資料統計，各項指標全數通過率約66％，至未全數通過者刻正辦理追蹤評鑑。 |
| 3.擴大辦理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 參與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之教師數已達7萬人。 |
| 4.補助各地方政府置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 因應少子女化現象，依國民教育法應聘用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大幅度降低，原目標值係依100學年度班級數推估，如以103學年度班級數推估，重新設定目標值為聘用率80％；截至104年6月各地方政府聘用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為445人（應聘總人數 530人），實際聘用率為83.96％。 |
| 5.補助各地方政府增置專任輔導教師 | 104年度專任輔導教師聘用人數，於104年6至8月各地方政府開缺甄選聘用，爰須於8月新學期才能調查是否達成預定績效指標。 |
| 6.建立生命教育特色學校表揚及觀摩機制 | 一、本部以104年2月26日臺教學（三）字第1040021380號函修正「教育部補助學校辦理生命教育特色校園文化實施計畫」，為鼓勵學校依各校特性發展自主特色校園文化，塑造生命教育推動模式，建立優質友善校園環境。二、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直轄市政府及縣（市）政府依據計畫之遴薦程序及辦理期程完成遴薦、初審作業，並於104年6月30日前將推薦表及學校最近三年內推行生命教育概況及案例資料表、申請計畫等相關表件，函送本部辦理複審評選事宜。三、大專校院於104年5月15日前，填具學校最近三年內推行生命教育概況及案例資料表、申請計畫等相關表件，函送本部辦理初審。 |
| 7.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 | 截至104年6月底止，全國共有433所優質高級中等學校，其中公立學校為281所，私立學校計有152所，其優質高級中等學校比率為86.6％，已達預定績效指標。 |
| 8.提升樂齡學習中心學員滿意度 | 本部104年度強化提升樂齡學習中心學員對於中心執行及課程學習滿意度達8成以上，預定將於年底完成滿意度調查。 |
| 9.補助校舍詳細評估及補強工程 | 至104年6月已核定補助國中小校舍詳細評估400棟及補強工程260棟，預計104年度可達成預定指標。 |
| 10.整合本部、直轄市、縣（市）政府、部屬機構各類雲端學習內容與服務之數位資源筆數 | 彙集本部、直轄市、縣（市）政府、部屬機構各類雲端學習內容與服務之數位資源於教育雲入口網（https：//cloud.edu. tw），提供7大分類服務，包括教育大市集、教育媒體影音、教育百科、學習拍立得、學習工具、線上學習及學習資源等，累計整合資源數達20萬筆（包括Web資源19萬7,000餘筆、電子書2,600本及APP 334個）。 |
| 11.提升教育學術研究骨幹網路頻寬效能 | 一、本計畫線路標部分，已完成A標招標；B標議價中。二、本計畫設備標部分，已完成招標評選作業（產生優勝廠商），惟另一廠商就評選結果提出異議及申訴，目前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理中。 |
| 12.發展前瞻性、先導性課程 | 一、為培養產業升級及社會創新所需人才，爭取科技預算，推動人文社科、重點科技及跨領域人才培育，發展前瞻先導性課程及創新教學模式，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二、104年度執行科技計畫，推動數位學習，強化校園學術倫理教育，提升基礎語文及多元文化能力，培育人文與社會科學基礎及研究人才、智慧生活整合性人才、資通訊軟體人才、能源科技前瞻人才、智慧電子產業創新人才及生技產業創新創業人才，養成學生跨領域知識整合能力，並與產業及社會連結，涵養人文精神及社會關懷，落實學用合一。三、為充實前瞻重點科技領域教學資源，提升教師跨領域課程設計知能，104年1至5月協助學校發展前瞻性、先導性課程，說明如下：（一）規劃發展資通訊系統軟體、3D多媒體、社群運算與巨量資料、智慧終端與人機互動、雲端運算、軟體工程及資訊安全等7大領域課程，培育資通訊產業升級所需人才。（二）研發及開設有關太陽能、生質能、風能、海洋能、工業節能、住商節能、運輸節能、儲能（含蓄電與蓄熱）等6大跨領域整合性課程，以養成能源產業前瞻人才。（三）研發及開設科學人文跨科際主題導向共時教學課程群組及問題導向或研究學習導向專業課程，開發有效之跨科際教學及學習模式，培養學生應用專業知識並與其他領域人員協作，共同思考解決真實社會面臨的重大問題。 |
| 三、統合資源建構支持系統，維護弱勢學生受教權益 | 1.國民中小學辦理補救教學篩選比率 | 104年補救教學篩選測驗訂於9月施測，將持續協助學校參加是項測驗，預計104年度可達成預定指標。 |
| 2.加強身心障礙教育行政支持之服務網絡實施計畫 | 104年1至6月辦理情形如下：一、視障服務中心：服務6,353人次。二、聽障服務中心：服務789人次。三、相關專業服務中心：服務1,255人次。四、職業轉銜與輔導服務中心：服務7,092人次。五、鑑定及就學輔導小組：由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擔任總召學校、16所國立學校擔任分區承辦學校，辦理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施測、鑑定、評估等工作，103學年計有6,612人提出鑑定申請，其中5,658人確定為特殊教育生。 |
| 3.推動數位學伴服務偏鄉國中小學生資訊素養 | 媒合大、小學伴運用網路科技進行線上即時互動與學習，截至104年6月底止，教學端、學習端參與人數計2,719人，學習陪伴總時數預計超過10萬小時，服務範圍包括臺東縣、澎湖縣、金門縣等17縣市偏遠鄉鎮及離島地區學童。 |
| 四、培育青年全方位發展能力，形塑青年價值 | 1.生涯體驗及培力活動服務人次 | 104年截至6月底止，生涯體驗及培力活動服務人次計達3萬3,724人次。達成目標值4萬5,000人次之75％。（體驗科2萬2,080人次、創新科1萬1,644人次） |
| 2.臺灣青年參與志工服務人次 | 截至104年6月底止，捲動青年參與志願服務人次達11萬9,668人次，達成目標值26萬人次之46％。一、建置16家青年志工中心：於全國各地成立16家青年志工中心，共計捲動6萬0,718人次參與服務，包括媒合及自辦服務活動1萬1,760人次，教育訓練5,249人次，輔導青年自組團隊 2萬6,344人等，另提供民眾現場或以電話、網路等形式之諮詢服務，共 1萬7,365人次。二、發展多元青年志工服務方案：（一）補助青年志工自組團隊辦理志工服務，鼓勵12至30歲青年志工自組團隊，結合在地相關資源，拓展教育、社區、環境、文化、健康及科技等6個面向的志工服務，104年補助1,715隊、2萬6,344人參與。（二）結合各部會及本部各單位共同推動青年志願服務活動，從事包括文化、社區、教育優先區、資訊、體育等志工服務活動，計捲動3萬 2,606人次參與。 |
| 3.國際及體驗學習參與人次 | 截至104年6月底止，國際及體驗學習參與人次計達1萬7,499人次，達成目標值2萬0,500人次之85％。一、青年國際事務領導力培訓營計培訓308人次。二、核發臺英青年交流計畫贊助證明計 1,000人，完成三場青年海外度假打工宣導會，受益人數2,503人。三、iYouth青年國際圓夢平臺網站新增會員3,999人次。四、補助青年參與國際（含兩岸）發聲及實踐國際壯舉計畫，共計50件，計 6,407人參與。五、建置54個青年壯遊點，共計辦理87梯次壯遊體驗學習活動，參與青年 2,166人次，另提供旅遊諮詢、背包寄放、休憩等服務3萬6,884人次。六、104年4月25日假國立臺灣大學辦理青年壯遊計畫共識營，計254人參與感動地圖、遊學臺灣、青年壯遊點及壯遊好夥伴（Tour Buddy）。七、104年4月8日至10日於北、中、南區共辦理3場次服務學習創新方案說明會，共184人參與。八、服務學習攜手計畫由大專校院客製化輔導鄰近中小學共同推動服務學習，共補助40校42項計畫；鼓勵大專校院境外生志工隊至中小學進行外語及跨文化交流服務，共補助8項服務計畫，299位大專校院學生參與，其中境外學生人數達208位。九、6月辦理服務學習種子人才培訓，包括大專校院初、進階種子師資培訓、學校與社區聯繫觀摩會及大專校院服務學習單位主管研習營等共8場次，計 379位教師及行政人員參與。 |
| 五、完備優質運動環境，提升規律運動人口；強化運動競技實力，提升國際競賽成績 | 1.規律運動人口之年成長率 | 104年度研究計畫辦理方式為針對全國13歲以上民眾，在104年8月至11月進行電話訪問，採用分層後兩碼隨機抽樣法，有效樣本至少2萬5,000份，在95％信賴水準下，抽樣誤差值在±0.6％之間。預計金門縣完成623份有效樣本、連江縣完成387份有效樣本，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及桃園市等6直轄市完成各至少1,500份有效樣本，其餘14縣市各完成至少 1,067份以上的有效樣本。 |
| 2.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 一、為提升競技運動實力，爭取國際競賽佳績，本部體育署積極辦理各運動種類各級優秀選手之選拔、培訓及參賽等作業，並賡續輔導各奧亞運單項運動協會辦理104年度各項計畫工作，參加各項國際競賽。二、至104年5月中止，參加國際性奧亞運運動競賽計獲140面獎牌，成績如下： （一）2015年亞洲羽球錦標賽，中華代表隊選手戴資穎獲得女子單打銅牌。（二）2015年桌球科威特公開賽，中華代表隊選手江宏傑及黃聖盛獲得男子雙打金牌。（三）2015年美國跆拳道公開賽，中華代表隊獲3金1銅。（四）2015年荷蘭跆拳道公開賽，中華代表隊獲1金1銀。（五）2015年第8屆亞洲青少年跆拳道錦標賽，中華代表隊獲2金2銀7銅，金牌數超越上屆。（六）2015年第3屆亞洲青少年跆拳道品勢錦標賽，中華代表隊獲3銀5銅。（七）2015年第1屆亞洲少年跆拳道品勢錦標賽，中華代表隊獲4金3銀1銅。（八）2015年第1屆亞洲少年跆拳道錦標賽，中華代表隊獲1金3銀9銅。（九）2015年第1屆亞洲青少年田徑錦標賽，中華代表隊獲4金1銅，其中沈郁森選手包辦男子100及200公尺項目金牌。（十）2015年亞洲暨亞洲青年自由車錦標賽，中華代表隊計獲10金6銀3銅，其中黃亭茵選手囊括場地賽3面金牌及公路賽1面金牌。（十一）2015年澳洲網球公開賽，我國選手詹詠然搭配中國大陸選手，獲得女子雙打亞軍。（十二）歐洲少年網球賽（Les Petits As），我國選手曾俊欣榮獲男子雙打亞軍及男子單打冠軍，創下33年來首位亞洲少年球員封王的新紀錄。（十三）2015年亞洲青少年舉重錦標賽，中華代表隊獲5金4銀10銅。（十四）2015年世界青少年舉重錦標賽，中華代表隊選手羅鎬至分別獲得男子94公斤級挺舉銅牌及總和銀牌，並打破全國青少年挺舉紀錄。（十五）2015年第14屆世界國術錦標賽，我國代表隊獲18金13銀7銅。（十六）2015年亞洲競速滑冰單項錦標賽，中華代表隊宋青陽選手獲 500公尺金牌，並打破大會紀錄。（十七）2015年亞洲擊劍錦標賽，中華代表隊選手周柔均、陳韋婷、鄭雅方及胡嘉琳於女子銳劍個人及團體計獲2面銀牌。（十八）2015年世界跆拳道錦標賽，我國代表隊選手莊佳佳於女子67公斤級奪金、黃韻文獲女子53公斤級銀牌及林琬婷獲女子46公斤級銅牌，總計獲得1金1銀1銅，超越上屆之佳績。 |
| 3.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 | 一、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屆畢業學生游泳檢測合格率，以98年（97學年度）42％為基準，每年提升3.25％，4年提升13％，至102年達55％。二、合格率目標值：98年合格率42％、99年45.25％、100年48.5％、101年 51.57％、102年55％、103年58.25％、104年61.5％。三、統計99至103年整體檢測合格率分別為45.4％、49.5％、51.67％、55.45％、54.87％，整體平均合格率已達目標，且有逐年成長趨勢。另學生溺水人數統計98至103年，死亡人數分別為56人、43人、41人、42人、40人及33人，逐年低降。 |
| 4.中小學教師完成適應體育教學增能研習人數 | 一、初階教師研習計3場次，共306人參與。二、進階教師研習計1場次，共74人參與。三、行政主管研習計1場次，共99人參與。 |
| 5.學校社團及社區棒球隊隊數 | 103學年度各級棒球代表隊數為930隊。 |
| 6.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場館興整建工程執行率 | 2017臺北世大運場館興整建工程預定52案，目前2案施工中，工程執行率為3.8％（2／52×100％）。 |
| 7.自行車道建置公里數 | 104年度賡續辦理補助事宜，預計補助各縣市政府新設自行車道建置長度將超過120公里，亦持續輔導受補助縣市政府之計畫如期如質執行完成。104年度截至6月底止，核定補助計22案，刻正執行中；另自102至104年度6月底止，已核定補助各縣市政府建置自行車道新設長度達約911公里，惟104年度目前補助案件皆非屬新設自行車道，故該年度尚無新設公里數值，後續將持續辦理各補助案件核定事宜，以達預定目標。 |
| 8.公西靶場接續工程計畫執行進度 | 「國家射擊訓練基地－公西靶場工程」接續工程經多次流標及檢討流標原因，於103年9月5日決標，同年10月31日辦理工地點交，11月10日開工，刻正施作中，預計至104年12月底止累計工程進度可超過60％，截至104年7月6日工程進度為 14.69％，本部體育署將持續督導工程進度並適時協助處理待解決事項，督請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儘速辦理相關作業，並輔導承商儘速施作。 |
| 9.興建國民運動中心完工座數 | 本部體育署核定補助32座國民運動中心興建，103年度已有6座完工，104年度至6月底止，計有新北市板橋、屏東市、彰化縣彰北及新北市新五泰等4座國民運動中心完工。 |
| 六、落實節能減紙，推動行政作業e化 | 行政作業e化提升行政效率 |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一、績效指標：（當年度各類表單線上申請數＋公文線上簽核數）/（當年度各類表單申請數＋紙本公文轉線上簽核數）×100％二、績效衡量：（3,230+30,630）／（ 3,230+38,651）=80.85％，達成績效指標值。 |
| 七、活化運用資產空間及加強預算執行效能 | 1.積極排除國有學產土地被占用清理 | 截至104年6月底止排除總占用錄數4.52％或面積5.79％。 |
| 2.促進學產不動產活化及運用收益 | 截至104年6月底止標租、短租、出租及放租收益381,233千元。 |
| 3.管控本部各主管司處年度預算保留數比率 | 本項指標須俟年度終了後方能統計相關數據。 |
| 4.管控本部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公共工程類12項計畫之預算執行率 | 管控本部重要中長程個案計畫公共工程類計畫，截至104年6月底止預算執行率為 86.11％，預算達成率27.35％，將持續於公共建設推動會報中，按月檢討追蹤列管計畫之預算執行情形及工程進度，並針對執行落後計畫提出解決對策，以提升達成率。 |
| 八、強化同仁教育專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 | 參與研習滿意度 | 一、規劃辦理教育專業、創意思維、人文藝術涵養及國際觀之研習，並於研習結束後以五點量表調查參加同仁之滿意度。二、本部104年度第1梯次新進人員講習活動滿意度問卷調查，感到非常滿意占24％、滿意占53％、普通占19％及不滿意占4％。 |
| 九、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 | 國內外國大學合作辦理學位專班、專業學（課）程申請案件數 | 104年度分兩梯次受理申請，第1梯次計畫刻正審查中，預計9月公布審查結果；第2梯次計畫預計10月受理申請。 |
| 十、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 跨域體驗終身樂學－提升國立社教機構作業基金自籌率 | 參與「跨域體驗終身樂學－國立社教機構跨域加值發展計畫」之4所國立社教機構，104年度較103年度作業基金自籌率平均成長率達1％。 |

**肆、教育部及所管特種基金相關潛藏負債之說明**

有關教職人員舊制年資退休經費及優惠存款差額利息潛藏負債，依據本部102年3月估算報告，以100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平均退休年資30年，平均退休人數5,205人，並以各級政府退休教職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含兼領）之比率分別約為1.4％、98.6％及100年度退休平均俸額為4萬6,848元，折現率1.677％等為基礎，估算未來30年（101年至130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5,124億元（另地方政府為2兆1,436億元），扣除101至104年6月底止已支付數654億元後，未來應負擔約4,470億元。

|  |
| --- |
| **伍、其他事項** |
| **一、特殊教育經費105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
| 項 目 | 105年度預算案（A） | 104年度法定預算（B） | 比較增減 |
| 金額（C=A-B） | D=（C/B）% |
| **一.身心障礙教育** | **9,897,351** | **9,494,040** | **403,311** | **4.25%** |
| **（一）教育部** | **4,095,399** | **4,089,426** | **5,973** | **0.15%** |
|  1.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882,590 | 882,590 | 0 | 0.00% |
|  2.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5,000 | 5,000 | 0 | 0.00% |
|  3.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2,667,800 | 2,667,800 | 0 | 0.00% |
|  （1）私立大學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  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補助 | 1,089,000 | 1,089,000 | 0 | 0.00% |
|  （2）私立技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 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補助 | 1,578,800 | 1,578,800 | 0 | 0.00% |
|  4.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7,960 | 7,960 | 0 | 0.00% |
|  身心障礙公費留學生經費 | 7,960 | 7,960 | 0 | 0.00% |
|  5.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 | 532,049 | 526,076 | 5,973 | 1.14% |
|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5,780,947** | **5,383,609** | **397,338** | **7.38%** |
|  1.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2,057,234 | 2,325,117 |  -267,883 | -11.52% |
|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 164,024 | 406,858 | -242,834 | -59.69% |
|  （2）特殊教育 | 1,606,640 | 1,631,689 | -25,049 | -1.54% |
|  （3）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 | 286,570 | 286,570 | 0 | 0.00% |
|  2.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 3,632,252 | 2,954,214 | 678,038 | 22.95% |
|  3.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 91,461 | 104,278 | -12,817 | -12.29% |
| **（三）體育署** | **21,005** | **21,005** | **0** | **0.00%** |
| 學校體育教育－學校特殊體育活動及教學發展 | 21,005 | 21,005 | 0 | 0.00% |
| **二.資賦優異教育** | **353,673** | **408,880** | **-55,207** | **-13.50%** |
| **（一）教育部** | **5,000** | **5,000** | **0** | **0.00%** |
| 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5,000 | 5,000 | 0 | 0.00% |
|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348,673** | **403,880** | **-55,207** | **-13.67%** |
| 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348,673 | 403,880 | -55,207 | -13.67% |
|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 27,033 | 44,000 | -16,967 | -38.56% |
| 2.國民中小學教育 | 4,800 | 6,000 | -1,200 | -20.00% |
| 3.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藝術教育 | 313,240 | 350,280 | -37,040 | -10.57% |
| 4.特殊教育 | 3,600 | 3,600 | 0 | 0.00% |
| **特殊教育經費總計** | **10,251,024** | **9,902,920** | **348,104** | **3.52%** |
| 分析： |  |  |  |  |
|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 **225,779,324** | **217,255,541** |  |  |
| 特殊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 4.54% | 4.56% |  |  |

|  |
| --- |
| **二、原住民族教育經費105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單位：千元 |
| 項 目 | 105年度預算案（A） | 104年度法定預算（B） |  比較增減  |
| 金額（C=A-B） | D=（C/B）% |
| **一、教育部** | **3,003,467** | **2,885,312** | **118,155** | **4.10%** |
| （一）教育部 | 970,391 | 891,438 | 78,953 | 8.86% |
|  1.辦理原住民族教育 | 126,390 | 115,014 | 11,376 | 9.89% |
|  2.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配合全國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學生免學雜費政策，辦理五專前3年原住民族學生減免學雜費 | 0 | 60,000 | -60,000 | -100.00% |
|  3.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598,000 | 470,000 | 128,000 | 27.23% |
|  （1）私立大學校院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 | 168,000 | 100,000 | 68,000 | 68.00% |
|  （2）私立技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 | 430,000 | 370,000 | 60,000 | 16.22% |
|  4.師資培育與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教師資格檢定評鑑課程認定 | 450 | 450 | 0 | 0.00% |
|  5.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師資培育之大學原住民族學生助學金 | 20,058 | 13,680 | 6,378 | 46.62% |
|  6.國立大學校院教學與研究輔助－對原住民族學生學雜費減免及獎學金等 | 225,493 | 232,294 | -6,801 | -2.93% |
| （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1,957,768 | 1,918,566 | 39,202 | 2.04% |
|  1.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 | 1,625,792 | 1,586,590 | 39,202 | 2.47% |
|  （1）高級中等學校教育 | 67,433 | 89,422 | -21,989 | -24.59% |
|  （2）國民中小學教育 | 257,211 | 262,211 | -5,000 | -1.91% |
|  （3）學前教育 | 108,000 | 108,000 | 0 | 0.00% |
|  （4）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藝術教育 | 1,100,710 | 1,034,519 | 66,191 | 6.40% |
|  （5）學生事務與校園安全及衛生教育 | 1,970 | 1,970 | 0 | 0.00% |
|  （6）高級中等學校改隸直轄市專案補助 | 90,468 | 90,468 | 0 | 0.00% |
|  2.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學與訓輔輔助 | 331,976 | 331,976 | 0 | 0.00% |
| （三）體育署 | 75,308 | 75,308 | 0 | 0.00% |
| 學校體育教育－辦理原住民族體育教育 | 75,308 | 75,308 | 0 | 0.00% |
| **二、原住民族委員會** | **1,319,000** | **1,247,613** | **71,387** | **5.72%** |
| 1.落實推動民族教育 | 64,731 | 96,255 | -31,524 | -32.75% |
|  （1）協調與規劃民族教育政策 | 1,500 | 1,500 | 0 | 0.00% |
|  （2）辦理民族教育 | 53,831 | 86,500 | -32,669 | -37.77% |
|  （3）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之研究 | 9,400 | 8,255 | 1,145 | 13.87% |
| 2.加強原住民人才培育 | 436,987 | 364,250 | 72,737 | 19.97% |
| 3.推動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及終身學習 | 38,700 | 37,878 | 822 | 2.17% |
| 4.推展族語教育－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 112,660 | 102,608 | 10,052 | 9.80% |
| 5.數位部落起航計畫 | 49,000 | 29,700 | 19,300 | 64.98% |
| 6.協助5家無線電視台數位頻道及公視HiHD頻道上鏈 | 70,000 | 70,000 | 0 | 0.00% |
| 7.營造原住民族媒體環境 | 438,000 | 438,000 | 0 | 0.00% |
| 8.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推動都市原住民族學前教育等） | 108,922 | 108,922 | 0 | 0.00% |
| **合計（原住民族教育總經費）** | **4,322,467** | **4,132,925** | **189,542** | **4.59%** |
| 分析：  |  |  |  |  |
| **教育部主管預算數** | **225,779,324** | **217,255,541** |  |  |
| 原住民族教育總經費占教育部主管預算比率（%） | 1.91% | 1.90% |  |  |